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6屆深水埗區議會
第22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3年9月5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覃德誠議員

議員

何坤洲議員

劉佩玉議員，MH

李庭豐議員

麥偉明議員 (上午9時40分出席，中午12時03分離席)

吳美議員 (上午9時40分出席，中午12時27分離席)

伍月蘭議員

袁海文議員

列席者

黃昕然先生，JP 深水埗民政事務專員

賴皓亭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錢惠嫦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1

陳小萍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2

黃汝恒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3

鄭家權先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4

楊家慧女士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西九龍及西貢一

余偉業先生 社會福利署深水埗區福利專員

溫智培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區警民關係主任
邱功遠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深水埗
王文煌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東)
何寶珠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康樂事務經理
曾 婕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許志平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深水埗區環境衛生總監
呂世達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深水埗區衛生總督察 3
楊創德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南 1
黎韻琪女士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高級經理
劉俊業先生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經理
孫知用先生	市區重建局業務策略總經理
阮文倩女士	市區重建局業務策略高級經理
謝進宇先生	市區重建局業務策略經理
江文傑先生	市區重建局收購及遷置高級經理
袁家和先生	市區重建局收購及遷置經理
<u>秘書</u>	
何錦萍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開會詞

覃德誠主席歡迎各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深水埗區議會第 22 次會議，並表示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賴皓亭女士會代替已調任的謝爾霖女士出席今後的會議。

2.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表示，民政事務專員因須出席另一緊急會議，將於稍後加入是次會議。

3. 覃德誠主席表示，備悉有關報告。

議程第 1 項：通過 2023 年 6 月 27 日第 21 次會議記錄

4. 李庭豐議員表示，他並無任何修訂建議，惟上次會議曾請秘書處就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7/23 去信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查詢其議決的原意，現欲查詢進度如何。

5. 秘書回應表示，正如會議記錄第 73 段後的會後補註所述，秘書處已於 7 月 10 日去信城規會，並於 8 月 7 日向議員轉發其回覆。

6. 袁海文議員表示，城規會與大坑西邨居民對妥善安置的定義或有不同的理解。

7. 李庭豐議員查詢，就此事提出臨時動議的程序。

8. 覃德誠主席回應表示，因議程並無相關議題，建議議員於其他事項中提出臨時動議。

9. 李庭豐議員表示，備悉主席的建議。

10. 覃德誠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議程第 2 項：討論事項

(a) 深水埗地區研究進度報告(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2/23)

(b) 跟進市區重建局深水埗地區規劃研究進度以及與市區重建相關事宜(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3/23)

11. 覃德誠主席表示，由於上述兩份文件的性質相近，他建議合併討論。議員並無異議。

12. 阮文倩女士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 22/23。

13. 李庭豐議員介紹文件 23/23。

14. 袁海文議員表示，位於興華街以西的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已被納入「深水埗地區規劃研究」(「深水埗研究」)，惟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的問卷調查主要訪問興華街以東的居民，未有諮詢西面居民。他續表示，規劃署曾於 2010 年就長沙灣的空氣流通程度作評估，報告表明應將整條興華街西留作通風廊，惟是次研究範圍包括現時屬休憩用途的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土地，他擔憂研究結果會提議將該土地改作住宅用途，期望局方能承諾盡量把該土地維持作休憩用途。

15. 何坤洲議員表示，「深水埗研究」範圍主要集中於私人樓宇區一帶，當中樓齡已達 50 年或以上的樓宇約佔七成。他續表示，由於研究覆蓋範圍較大，建議局方可徵詢居民對重建項目優次的意見。另外，他提議局方在開展重建項目時，應一併完善周邊的交通網絡及休憩設施，以免日後出現社區配套不均的情況。他建議增設行人天橋系統，以減輕地面的交通壓力，亦可增設少數族裔配套設施，以加強社區連繫。

16. 劉佩玉議員表示，知悉「深水埗研究」第一階段的工作

已初步完成，希望當局提供相關投影片作參考。另外，研究範圍主要集中在舊式私人樓宇一帶，建議局方考慮將區內公屋一併納入研究範圍，令地區規劃研究更完整，並查詢有關舊樓群的重建策略。此外，她指深水埗部分舊區及新填海區的交通網絡有待改善，建議局方考慮增設行人天橋及十字路口等設施，以提升連接性。她續表示，深水埗是一個充滿特色的地區，但亦存在老大難問題，她查詢如何突顯地區特色並同時解決社區問題。此外，區內部分街道狹窄擠迫，她查詢研究有否涵蓋尋找區內的特色和居民對小區發展的願景，以及如何進一步優化主教山的配套設施。

17. 伍月蘭議員表示，深水埗的街道縱橫交錯，加上樓宇密集及人口稠密，她建議局方在進行研究時一併改善空氣流通的問題。她續表示，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雖然成功，但仍有不少小商戶難以繼續經營；她不希望深水埗區的小商戶會因重建而受到影響，冀政府在重整及重新規劃時，能為特色商戶提供合適的營商環境。

18. 覃德誠主席表示，大致支持「深水埗研究」。他查詢局方會否考慮擴大研究範圍及是否已諮詢範圍內所有持份者，以確保研究的準確度。他續表示，本港雖然不乏樓宇數據，但建議局方推行短中期措施，避免因樓宇老化而導致資料過時的情況。另外，由於重整及重新規劃涉及多個政府部門，他擔心若各政府部門未能互相配合和協調，或會令重建重回興建單幢式樓宇或以「單一地盤」發展的模式，令地區欠缺完善的規劃。

19. 孫知用先生綜合回應表示，樓宇狀況方面，研究範圍內約有 1 800 幢私人樓宇，其中維修保養良好或尚可的樓宇佔約百分之十五，狀況欠佳的樓宇佔約百分之四十五，而長期欠缺維修保養的樓宇則佔約百分之四十，可見研究範圍內的

樓宇狀況並不理想。另外，顧問團隊通過多元化的途徑諮詢持份者，包括問卷調查、街頭訪問、實地調查、專家訪談及研究案例等，以收集更多資料；局方亦曾邀請相關地區團體及組織參與分組討論，以了解他們對舊區更新的見解，當研究提出一些較具體的建議時，局方會再作諮詢。局方一直關注和通過不同渠道收集有關舊區更新的數據，並交由顧問團隊整理和分析；局方會確保日後妥善運用相關數據，並按需要作出調整。與此同時，政府各部門亦積極提供意見，並會在執行細節方面再作討論。

深水埗的特色街道雖然吸引不少人士到訪，但同時亦衍生衛生及阻街等問題，局方希望通過研究了解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協助特色店鋪在市區更新過程中繼續經營。局方明白單靠規劃未能解決所有問題，亦需要政府的政策配合，例如會否有租金寬減等政策，是落實市區更新方案時需考慮的課題。他續表示，由於深水埗人口密度甚高，在進行大規模重建時，所需的資金及安置單位亦相對較多。顧問團隊會按現有的補償和安置機制，檢視深水埗區的情況，釐定開展重建項目的優次和制定短中長期措施。局方會適時透過督導委員會向政府反映意見，檢討是否需要檢視相關機制。

發展密度方面，隨啟德機場搬遷，深水埗的建築物不再受航空相關高度限制影響，當局會配合交通狀況及研究範圍內相對未被善用的土地，建議興建不同密度和高度的建築物。他續表示，顧問團隊在研究過程中會尋覓「機遇區域」作為日後規劃重整及重置公用設施等用途，以加快重建步伐，惟深水埗區內較缺乏相對閒置及未被盡量利用的土地，因此局方與政府部門商討時，均認同將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土地納入研究範圍內；至於該土地最終會否保留為休憩用地，則需由顧問團隊進一步研究，並會確保區內的休憩設施及通風不會受到負面影響，甚或有所改善。長遠而言，局方會配

合政府《香港 2030+》建議的願景規劃深水埗，逐步提升居住質素。在完成及由督導委員會通過深水埗「市區更新大綱發展藍圖」後，會將報告交由政府決定是否採納相關建議，局方亦將因應資源，考慮開展其中的項目。

配套方面，顧問團隊會參考局方推展兼善里/福華街發展項目的經驗，探討「一地多用」的可行性，藉重整土地資源和用途，提升區內的社區設施、行人網絡及休憩空間等生活配套。局方希望通過研究，制定宏觀及具前瞻性的藍圖，以應對區內長遠的需求。他續表示，由於研究涵蓋範圍較大，公屋重建工作將由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負責；局方會進一步研究加強整區的連接。

20. 阮文倩女士補充表示，市建局於本年初曾向研究範圍內樓齡超過三十年的大廈業主及租戶進行問卷調查。另外，為更全面了解市民對深水埗市區更新的意見，局方曾在研究範圍內及外約 70 多個地點進行街訪，並成功收集 3 000 份有效問卷，當中包括本地居民、海外遊客及少數族裔人士等的意見。

21. 黎韻琪女士回應表示，「同區七年樓齡補償機制」於 2001 年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而發展局局長於本年 7 月 25 日出席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時，曾提及政府現階段無計劃調整該機制的賠償準則。

22. 江文傑先生綜合回應表示，按現行機制，市建局會按預計發展項目的需要，要求房委會及香港房屋協會(房協)預留合適的公屋單位作安置；根據過往多年推展重建項目的經驗，所預留的單位數目均足以安置受影響居民。受兼善里/福華街發展項目影響的住戶約有 1 500 伙，局方已於本年 4 月初向相關業主發出收購建議，目前已有約百分之九十的業主接受，

而自住業主可按「同區七年樓齡補償機制」獲得自置居所津貼，用作重新購置物業。住宅租戶方面，局方會按他們的需要及家庭人數等因素，向合資格人士發放特惠津貼，或安排入住房委會或房協的公屋單位；局方會要求房委會或房協提供市區公屋單位作安置用途，但能否原區安置則需視乎供應情況而定。

23. 李庭豐議員表示，不少居民已習慣在深水埗居住，如未能原區安置，或會令他們難以適應新的居住環境。小商戶方面，他建議局方在落實重建項目時，考慮推出租賃等政策，以協助他們在重建後繼續經營。另外，他表示，「油旺地區規劃研究」已完成一段時間，惟近期物業市道欠佳，該區的私人重建進展變得緩慢，他擔心本區的重建步伐或追不上樓宇老化的速度，呼籲加強舊樓復修工作。他續查詢若重建範圍較大，當局是否有足夠單位安置受影響居民，以及能否於本區預留土地興建公屋作原區安置單位。此外，他建議局方多舉辦工作坊，讓各持份者就社區規劃方面互相交流，以整合意見及提高公眾的參與度。最後，他建議局方慎選重建用地，以免扼殺區內的特色街道。

24. 袁海文議員表示，政府將啟德的商業用地改作興建過渡性公營房屋，他擔憂會再發生同類事情。他重申，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現為休憩用地，如改變其土地用途，他會強烈反對，並期望局方盡快諮詢受影響居民。

25. 孫知用先生綜合回應表示，局方會考慮多舉辦工作坊。他續表示，根據市建局過往進行大規模重建的經驗，房委會及房協均可提供充裕的安置單位。若在顧問團隊的提議下或因政府政策而加快重建計劃的進度，局方會適時與房委會及房協商討，並作出配合。另外，除重建工程外，市建局亦會按重建進度及樓宇狀況等制定不同的市區更新策略，如加強

在樓宇復修方面的資源。他續解釋，整合街區未必會影響現有的街道特色，局方希望通過疏理車輛交通、重整道路網絡及增設上落客等設施，釋放部份路面予行人使用，與可作保留特色的街道及商鋪互為配合。

26. 覃德誠主席表示，感謝市建局到訪區議會匯報「深水埗研究」的進度。他續總結表示，區議會大致支持透過重整及重新規劃改善區內的樓宇密度，以紓緩擠迫的環境及提升居住質素，惟局方在選址方面應多作考慮，並盡量在不改變原有土地用途的前提下，提高土地使用率，尤其上述提及的長沙灣臨時家禽批發市場。他續表示，現時地產市道低迷，建議局方在資源分配等方面審慎考慮，並與各政府部門配合，加快重建步伐。

(c) 關注汝州街唐樓火警事宜 要求加強支援三無大廈(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4/23)

27. 劉佩玉議員介紹文件 24/23。

28. 余偉業先生請議員參閱社會福利署(社署)的書面回應(文件 24a/23)。

29. 覃德誠主席請議員參閱消防處的書面回應(文件 24b/23)。

30.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回應表示，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於 8 月 12 日上午接獲消防處的火警通知後，隨即派員到場視察情況，並緊急開放南昌社區中心作臨時庇護中心，供有需要的居民使用。此外，處方亦於現場設置服務台解答居民的查詢。火警現場於當日下午約 1 時 30 分解封；臨時庇護中心於同日下午 3 時關閉。她感謝各政府部門合作處理火警並作出跟進。

31. 鄭家權先生回應表示，於火警發生後，民政處已即時聯絡地區人士協助處理善後工作，包括清理火警殘留的灰燼及雜物，並聯同各部門安排解封現場，以及協助有福利需要的居民聯絡社工作出跟進。處方已於 8 月 14 日與「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的專業顧問團隊到場，接觸受影響的業主及租客，並會於 9 月 7 日舉辦有關成立業主立案法團的簡介會，藉此鼓勵業主積極參與大廈的管理工作，並提高居民的防火意識。因應大廈的情況，處方已於 8 月 25 日透過「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為大廈提供一次額外清潔及滅鼠服務，並聯同深水埗區防火委員會為有需要的大廈安裝煙霧感應器，改善居民的居住環境，藉此展示良好大廈管理的好處。他續感謝地區人士、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警方的配合，處理火警的善後工作。

32. 溫智培先生回應表示，警方當日上午約 8 時 45 分接報汝州街發生火警，經初步調查後，發現一名男子因經濟問題在單位內燒炭自殺而引發火警，涉事男子證實死亡，另有兩男三女不適送院。案件現由深水埗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包括日後向死因裁判法庭提交調查報告。另外，警方於 8 月 31 日聯同民政處及食環署清理大廈外牆的玻璃碎，如有需要，警方會再次作出配合。

33. 劉佩玉議員表示，深水埗的劏房住戶較多，查詢社署如何為居民提供針對性的支援，以減少悲劇發生。

34. 覃德誠主席查詢，事主曾否向社署或轄下機構求助、為何沒有持續接受精神科服務，以及現時是否有機制跟進該些個案。

35. 余偉業先生回應表示，事主曾於 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期間接受社署西九龍精神科中心醫務社會服務部提

供的服務。通常醫務社工會按照醫生轉介所需服務開啟個案，而結束個案的原因則包括事主拒絕接受服務或服務目標已達成等。關於市民尋求協助的途徑方面，正接受精神科服務的人士可向醫務社工、醫生或社康護士等提出要求；並未接受精神科服務的人士則可向其住所附近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求助，中心會因應求助者的需要提供服務或作出適當轉介。此外，市民亦可致電社署 24 小時熱線及醫院管理局精神健康專線(24 小時)尋求協助。

36. 覃德誠主席總結表示，有需要人士可能因無主動求助而導致悲劇發生，期望社署可加強外展服務，透過及早識別及介入，為有需要人士提供適切服務。他續感謝各部門迅速處理火警的善後工作。因「三無大廈」的環境衛生、大廈管理及消防安全等仍有待改善，他期望各部門透過各項政策和措施，減低意外發生的風險。

(d) 要求優化深水埗海濱成為深水埗市民喜歡的海濱(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5/23)

37. 何坤洲議員介紹文件 25/23。

38. 覃德誠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曾邀請發展局海港辦事處及環境保護署出席會議，惟有關方面均未能派員出席，請議員參閱書面回應(文件 25a/23 及 25b/23)。

39. 曾婕女士介紹回應文件 25d/23。

40. 邱功遠先生介紹回應文件 25c/23。

41. 袁海文議員表示，明白部分深水埗區臨海地帶有其作業用途，故難以完全接駁九龍西及深水埗區的臨海地帶，因此建議研究接通長沙灣海濱花園鄰近臨海地帶的可行性，如長沙灣

副食品批發市場及魚類批發市場一帶。

42. 吳美議員表示，海濱花園環境優美，寵物共享公園內設有飲水機及狗糞收集箱等設施，吸引不少市民攜同寵物前往。她續表示，海濱花園距離鄰近的港鐵站及巴士站約 15 分鐘步程，建議在沿途增添指示，並為駕車前往的市民提供便利。此外，她建議署方加強滅蟲工作，並在鄰近新酒店的出入口加強清潔。

43. 伍月蘭議員表示，海濱花園面積較小，希望能接通鄰近的臨海地帶，並增加泊車位便利市民。此外，她希望西九龍廢物轉運站及昂船洲污水處理廠能採取措施，改善海水的臭味問題。

44. 劉佩玉議員表示，長沙灣海濱花園是區內唯一的海濱，希望署方收集市民意見，完善花園的設施及管理。她亦建議署方加強宣傳，讓更多市民知悉如何乘搭各種交通工具前往海濱，並舉辦活動加強宣傳。

45. 曾婕女士回應表示，將與相關部門研究增設指示，方便市民前往海濱花園。就場地管理方面，署方已加強滅蟲，並會檢視情況，亦會持續加強場地清潔。她續表示，署方暫時收到一份於海濱舉辦嘉年華的申請，並會繼續與不同團體在海濱合辦活動。

46. 邱功遠先生回應表示，會向相關組別轉達增加行人指示的意見，署方亦會與相關巴士及小巴公司研究如何加強宣傳海濱花園。有關泊車位方面，署方已在興華街西增設停車收費錶，鄰近的三個公私營房屋屋苑亦設有時租泊車位，如將來海濱花園附近有新的發展項目，署方亦會一併檢視及改善泊車設施。此外，由於運輸署並非海濱事務委員會的常設代表，或需透過秘書處聯絡，跟進鄰近臨海地帶的發展事宜。

47. 民政事務專員回應表示，因急務而須稍晚加入會議，請與會人士見諒。他備悉議員關注新開放的長沙灣海濱花園，並表示歷屆區議會一直致力推動新填海區的發展，而鄰近新落成的公私營房屋亦以年輕家庭為主，該區的休憩設施有潛質以親子活動為主題。早前民政處與區內團體於南昌公園舉辦慶回歸活動，以吹氣城堡裝置及簡易機動遊戲，吸引不少家長攜同子女參加。區內亦陸續有更多親子設施落成，如深水埗公園。海濱花園稍後亦會用作活動舉辦場地，如國慶活動，歡迎團體提出活動申請。現時海濱花園亦有「開心香港」的擺設讓市民拍照，惟因碼頭工程仍未完成，故部分海濱長廊未能開放，待碼頭落成及營運後，海濱的整體規劃會較完善，亦可舉辦更多不同類型的活動。此外，現時該區主要以行人天橋連接公私營房屋及鄰近公共設施，深旺道與興華街西及欽州街西交界處的行人天橋亦將落成，有助提升海濱區一帶的暢達性。他認同應加強前往該區新落成設施行人指示的意見，包括長沙灣海濱花園及深水埗體育館，以及位於通州街將於 2024 年營運的深水埗時裝及設計基地，以方便市民從深水埗核心區域直達海濱區。長遠方面，海濱的整體規劃需考慮該區的發展需要，現階段未有具體計劃，待海濱設施全部落成後，相信有更多發揮空間，歡迎議員提出意見，繼續支持政府推動海濱發展，並希望深水埗海濱將來能成為區內特色。

48. 袁海文議員表示，希望秘書處會後向海濱事務委員會查詢接通長沙灣海濱長廊與整個西九龍海濱的可行性及時間表。

49. 覃德誠主席總結表示，希望當局增設更多行人指示，以及安排專車接載鄰近居民，特別是基層市民前往海濱花園，並舉辦更多活動以提高其知名度。長遠而言，他希望能於沿海位置興建高架走廊連接鄰近的海濱。他續請秘書處會後去信海濱事務委員會，查詢能否接通深水埗區臨海地帶、可行性研究的時間表、研究範疇及海濱長廊的長度等。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9 月 11 日去信海濱事務委員會，並於 9 月 29 日向議員發送其回覆。]

(e) 要求增加蘇屋邨停車場月租車位數量(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6/23)

50. 何坤洲議員介紹文件 26/23，並補充表示，雖然房屋署於書面回覆中指出，現時邨內 20 個私家車時租泊車位的使用率非常高，但與實際情況有出入。他希望房屋署考慮於合適位置增加月租泊車位或將部分時租泊車位轉為月租，以及考慮允許輕型貨車使用私家車泊車位，以騰空更多貨車泊車位供大型貨車 (5.5 噸或以上) 使用。

51. 楊家慧女士介紹回應文件 26a/23。她續補充表示，現時蘇屋邨停車場的時租泊車位使用率頗高，以 2023 年 8 月為例，繁忙時段的使用率達百分之九十五，而周末及假日期間的繁忙時段，使用率更高；加上蘇屋邨的零售設施面積約有 6 000 平方米，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準則》)，現時蘇屋邨提供的 20 個私家車時租泊車位已是《準則》的下限，因此沒有空間更改時租泊車位的用途。此外，房屋署曾於 2021 年就蘇屋邨 2 期停車場增設輕型貨車泊車位進行可行性研究，當中包括考慮將部份私家車泊車位改為輕型貨車泊車位，以及在邨內道路旁增設泊車位，惟研究結果顯示，受制於輕型貨車與私家車的泊車位在長度、高度及停車場車路闊度等的要求，以及邨內道路均為緊急車輛通道，不能增設泊車位，最終檢視結果為不可行。然而，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蘇屋邨停車場的使用情況，適時作出檢討。

52. 何坤洲議員表示，會前曾與房屋署溝通，知悉署方亦會再派員視察，希望日後房屋署於房屋規劃上加強停車場的配套。

53. 覃德誠主席查詢，房屋署有否參照《準則》於蘇屋邨提

供足夠的商用泊車位。

54. 楊家慧女士回應表示，署方已參照《準則》的指引，在蘇屋邨提供14個輕型貨車泊車位。

55. 覃德誠主席總結表示，備悉房屋署已按照《準則》於蘇屋邨提供合適的泊車位數目。在現時的土地限制下，署方難以增加月租泊車位。鑑於商用車輛的數目日增，他希望房屋署及運輸署能協助增加區內的泊車位數目，以紓緩區內的需求。

(f) 跟進寶輪街興建體育館、戶外康樂設施工程進度(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7/23)

56. 袁海文議員介紹文件 27/23。

57. 曾婕女士介紹回應文件 27a/23。她續表示，會向部門的策劃事務組反映議員的意見。

58. 邱功遠先生及余偉業先生表示，並無額外補充。

59. 袁海文議員查詢，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需時多久研究項目的發展範圍是否需修訂，以及以哪項運動設施進行交通及噪音評估。他希望康文署相關組別能出席下次地區設施及社區事務委員會或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交代項目進度。

60. 伍月蘭議員表示，對項目至今沒有太大進展感到遺憾。另外，可行性研究已於去年第三季展開，惟從未向區議會交代進度。她續表示，區內居民對設施十分期待，期望相關政府部門能出席即將舉行的委員會會議，提供更多資料。

61. 曾婕女士回應表示，基於「一地多用」的原則，項目包含社福及泊車位等設施，需時收集工程部門及使用者的具體意見。另外，於研究期間發現六十年代的焚化爐，因此需進行環

境評估，以探究焚化爐的剩餘物質會否影響環境，以及是否需要淨化土地等。因工程複雜及希望「地盡其用」，署方會繼續研究是否需要進一步修訂發展範圍，並會待研究完成後適時諮詢區議會。

62. 覃德誠主席表示，因署方研究時有新發現，相信短期內並無任何更新，他查詢議員是否希望康文署能派員出席下次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的會議。

63. 袁海文議員表示，康文署並未回應是否以曲棍球場設施進行交通及噪音評估，他期望負責的組別能出席下次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交代更多細節。

64. 曾婕女士補充表示，於 2019 年修訂的設施範圍顯示，該處將會提供一個大型停車場及兩個曲棍球場暨足球場。而早前的研究是按 2019 年的方案進行，惟因發現焚化爐及基於「地盡其用」的原則，因此有考慮其他設計方案，由於尚未落實，所以未能向議會提供具體資料。

65. 覃德誠主席總結表示，下次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的會議將繼續討論本議題。

議程第 3 項：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報告

(a) 地區設施及社區事務委員會報告(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8/23)

(b) 環境、衛生及房屋事務委員會報告(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9/23)

(c) 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報告(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30/23)

66. 大會知悉及通過上述報告內容。

議程第 4 項：其他事項

67. 李庭豐議員表示，原擬就大坑西邨議題提出臨時動議，現決定於下次環境、衛生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跟進此事。

68. 楊家慧女士表示，現欲就蘇屋邨停車場月租泊車位提供補充資料。根據現時指引，蘇屋邨應提供約 14 至 19 個輕型客貨車泊車位，現邨內共有 14 個泊車位，符合標準。

69. 覃德誠主席表示，備悉有關補充資料。

議程第 5 項：下次會議日期

70. 覃德誠主席表示，是次為本屆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他感謝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的參與、支持及包容，並期望來屆的區議會主席能推動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為市民提供卓越的服務。

7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12 時 37 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3 年 11 月